

证券代码：834389

证券简称：富景农业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青岛富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9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9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永刚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全体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青岛富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修订《青岛富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九十九条的相关内容，将公司董事会成员由7名减少至5名，具体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第九十九条原为“公司设立董事会。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，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由股东会以全体股东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，对股东大会负责。”

拟修订为“公司设立董事会。董事会由**5名董事**组成，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由**股东大会**以全体股东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，对股东大会负责。”

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西支行申请1000万元借款并由公司关联方张永刚、耿娟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西支行申请借款1000万元，借款期限为12个月，公司以位于青岛莱西市店埠镇的不动产作为抵押，公司关联方张永刚、耿娟为此项借款事项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张永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，回避表决；公司董事耿琦与担保人耿娟为姐妹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西支行申请500万元借款并由公司关联方张永刚、耿娟提供担保，由公司关联方青岛永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西支行申请借款500万元，借款期限为12个月，由青岛昌阳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，公司关联方青岛永

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，公司关联方张永刚、耿娟为此项借款事项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张永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，并为青岛永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参股股东，回避表决；公司董事耿琦与担保人耿娟为姐妹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永刚先生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提名张永刚先生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张永刚先生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收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高旭升先生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提名高旭升先生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高旭升先生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收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郭泽清女士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提名郭泽清女士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郭泽清女士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收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吕钟华先生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提名吕钟华先生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吕钟华先生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收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崔伟先生继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2018年8月23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董事会提名崔伟先生继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崔伟先生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收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2018年9月25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上述事项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青岛富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富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年9月10日